

附件 4

面试考生须知

1. 本次考试为封闭式考试，考生需自觉服从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的秩序。

2. 考生抽签决定面试顺序，按抽签号顺序进入准备室备课。离开候考室时带走所有物品并放在准备室外指定地点，进入准备室只能携带必要的文具和无外贴标签的瓶装水，其他物品一律不准带入。

3. 备课时间共 45 分钟，教材、备课纸等由考点统一提供。备课时，考生不得在教材上作任何标记，离开时，教材不得带出准备室。

4. 备课结束后，考生按抽签号由考场工作人员领入面试考场，只能携带自己的备课纸。考生进入面试考场只报抽签号，不得介绍本人情况，否则作违纪处理。

5. 面试形式为 15 分钟无生试讲，离讲课结束还有 3 分钟时考场工作人员举牌提醒。

6. 准备室和考场内不设置计时工具，考生可自备不带通讯功能的手表。严禁携带任何电子通讯工具，故意携带者一律按违规处理。

7. 面试时须使用普通话。

8. 考生结束试讲后须擦除所写板书。

9. 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应将自己的备课纸交给考场工作人员，根据引导去成绩领取室领取面试成绩单并现场签字确认，领取成绩单后立即离开考点，不得在考点逗留，不得将面试内容向其他考生透露，一旦发现考生泄题按违规论处。